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  
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  
第五十届会议  
2013年2月11日至22日，维也纳

### 外层空间活动长期可持续性工作组的报告草稿

1. 根据联合国大会第 67/113 号决议第 7 段，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在其第五十届会议上重新召集了其外层空间活动长期可持续性工作组。
2. 在 2013 年 2 月 12 日至 21 日，工作组举行了五次会议，Peter Martinez（南非）担任主席。
3. 根据职权范围和工作方法，工作组收到下列文件：
  - (a) 秘书处的说明：与外层空间活动长期可持续性有关的经验和做法（A/AC.105/C.1/104 和 A/AC.105/C.1/2013/CRP.15）；
  - (b) 俄罗斯联邦和乌克兰提交的工作文件，关于与为和平目的探索和利用外层空间及开发和运行探空火箭和火箭设备领域开展合作有关的技术保障（A/AC.105/C.1/L.322）；
  - (c) 俄罗斯联邦提交的工作文件，关于外层空间活动的长期可持续性（A/AC.105/L.285）；
  - (d) 工作组的 A-D 专家组编写的工作文件（A/AC.105/C.1/L.324、A/AC.105/C.1/L.325、A/AC.105/C.1/L.326 和 A/AC.105/C.1/L.327）；
  - (e) 工作组的 A-D 专家组编写的会议室文件，其内容是报告初稿和拟议的候选人准则（A/AC.105/C.1/2013/CRP.11、A/AC.105/C.1/2013/CRP.12、A/AC.105/C.1/2013/CRP.13 和 A/AC.105/C.1/2013/CRP.14）；
  - (f) 载有工作组主席进度报告的会议室文件（A/AC.105/C.1/2013/CRP.10）；



(g) 载有工作组联系点和 A-D 专家组成员名单的会议室文件 (A/AC.105/C.1/2013/CRP.18)。

4. 工作组回顾了为便利就工作组及其四个专家组正在开展的工作情况交流信息而由秘书处建立的专门网页 ([www.unoosa.org/oosa/en/COPUOS/stsc/lts/index.html](http://www.unoosa.org/oosa/en/COPUOS/stsc/lts/index.html)), 并注意到该网页的具体查阅方法已通知了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所有成员国常驻联合国(维也纳)的代表团和工作组的各国家联系点。

5. 在第一次会议上, 工作组主席介绍了自 2012 年 2 月举行的小组委员会第四十九届会议以来这段闭会期间取得的进展情况报告。工作组注意到, 在 2012 年 6 月委员会第五十五届会议的间隙和 2012 年 10 月在意大利那不勒斯举行的第六十三届国际宇航大会的间隙, 四个专家组都举行了非正式协调会议。这些非正式协调会议的报告已经放在上述网页上。

6. 工作组还注意到, 所有四个专家组为进一步审议其报告草稿和拟议的候选人准则, 都在小组委员会本届会议的间隙举行了会议。

7. 根据小组委员会第四十九届会议期间工作组作出的关于专家组报告和信息从专家组流向工作组的决定 (A/AC.105/1001, 附件四, 第 16 段), 主席邀请专家组联席主席介绍将由专家组在小组委员会本届会议上审议的专家组报告初稿和拟议的候选人准则。主席还介绍了载有工作组主席进度报告的会议室文件, 其中包括一条关于工作组报告结构的建议 (见 A/AC.105/C.1/2013/CRP.10, 附件)。

8. 在 2012 年 2 月 14 日第二次会议上, 工作组注意到, 主席将在小组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结束后尽快汇编截至 2013 年 2 月 15 日四个专家组所拟议的整套候选人准则, 以便翻译成联合国所有正式语文。编印该文件的目的是协助各代表团就新产生的候选人准则发表其深思熟虑的意见, 以及指导专家组和工作组主席起草工作组报告。工作组还审议了主席关于工作组报告结构的建议。收到了对这一拟议结构的评论意见。

9. 工作组赞赏地注意到根据其多年期工作计划于 2013 年 2 月 14 日举行的讲习班。本报告附录载有关于这一讲习班的简短报告。讲习班期间所作的专题报告现已放在外层空间事务厅网站小组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网页下, 以及工作组的网页上。

10. 在 2013 年 2 月 18 日工作组第三次会议上, 工作组主席邀请外层空间活动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政府专家组主席向工作组介绍其活动。活动报告的介绍是根据职权范围和工作方法第 16 段 (A/66/20, 附件二) 进行的, 其中授权工作组邀请委员会各成员国发表建议, 以及邀请联合国政府间机构包括政府专家组在内发表意见, 并(或)审议和决定与这些机构的适当联系。政府专家组主席的介绍报告强调了联合国这两套进程的互补性质。政府专家组主席还向工作组递交了一份文件, 其中概述了政府专家组的主要工作内容。

11. 在 2013 年 2 月 19 日第四次会议上, 工作组注意到专家组联席主席建议在 2013 年 6 月于维也纳举行的委员会第五十六届会议的间隙和(或)期间举行会议。

12. 工作组回顾，委员会 2012 年第五十五届会议曾商定，秘书处在安排委员会 2013 年的下届会议工作时应当使工作组能够享有口译服务（A/67/20，第 348 段）。在这方面，工作组注意到，其主席将与委员会主席和秘书处就委员会 2013 年届会的时间安排进行磋商。
13. 工作组建议，委员会 2013 年第五十六届会议应当考虑是否应当根据委员会 2009 年第五十二届会议商定的协议（A/64/20，第 162 段），要求所建议的整套准则在委员会核准之前先由法律小组委员会审查。
14. 根据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第四十九届会议期间工作组所商定的结果（A/AC.105/1001，附件四，第 16 段），专家组在 2013 年 2 月 15 日举行了一次联席会议。在该次会议上，专家组联席主席介绍了其工作现状和本届会议上取得的进展，同时也强调了新的候选人准则中的一些重叠之处，在这些准则并入工作组最后报告时，将需要对此加以处理。
15. 在 2013 年 2 月 21 日第五次会议上，工作组通过了本报告。

## 附录

### 外层空间活动长期可持续性工作组 2013 年 2 月 14 日举办的讲习班报告

根据工作组多年期计划，邀请了委员会成员国在其代表团中包括在空间活动方面拥有经验的国内非政府组织和私营部门实体的代表，以便在结合小组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举行的一期讲习班上介绍其进行可持续空间活动的经验和做法。

讲习班的组织工作由工作组主席协商专家组联席主席和工作组各国家联系点进行。请各国代表团通过其本国的联系点提出了拟在讲习班上介绍的专题报告。

讲习班的目的是创造机会，使各国的非政府组织和私营部门实体能够介绍其经验，作为专家组在拟订向工作组提交的结论和建议时可予以考虑的参考。

进行了下列专题报告：

(a) “外层空间活动的长期可持续性：卫星工业的一个观察视角”，报告人：卫星工业协会（美国），Patricia Cooper；欧洲卫星运营商协会（比利时），Aarti Holla；以及空间三角协会（英国），Stewart Sanders；

(b) “国际标准化组织空间标准”，报告人：空间基础设施基金会（美国），Fredrick Slane；

(c) “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为实现空间长期可持续性而作出的解决空间碎片的努力”，报告人：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中国），Zinhen Gong；

(d) “日本航天工业在空间活动长期可持续性方面的努力”，报告人：日本航空宇宙工业会（日本），Shigeyoshi Hata；

(e) “欧洲通信卫星组织对长期可持续性的做法和看法”，报告人：欧洲通信卫星组织（法国），Marion Petitjean 和 David Zamora；

(f) 关于长期可持续性的声明，报告人：阿丽亚娜航天公司（法国），Laurent Jourdainne。

报告人强调，航天工业在空间环境中运营已有数十年的经验，私营部门对空间活动的投资是长期投资，为社会提供重要的服务。因此，对于促进负责任地利用外层空间，确保外层空间活动的长期可持续性，私营部门有着强烈的兴趣。

据指出，在通过促进合作和信息交流增进外层空间活动的长期可持续性方面，工业协会发挥着重要作用。这些协会已经在为卫星运营商提供业务上交流信息的渠道。

强调了空间活动长期可持续性辅助标准或准则的重要性。在一些情况下，已有的一些标准或准则可加以更广泛地推广和采用。例如，据指出，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现有的《空间碎片减缓准则》已经为一些空间运营商所遵守。

据指出，在开发技术和操作惯例以促进外层空间活动的长期可持续性方面，工业界也发挥着作用。列举了工业界在空间碎片撞击后果和减缓领域的研究和开发活动实例。还重点介绍了运营商在卫星转移和寿终钝化及处置程序方面的做法实例。

另外，还介绍了国家法律的一些实例，其中一些包括关于保护空间环境的规定。国家其他一些法定做法也可支持空间活动的长期可持续性，其中包括机动操作前通知、避免撞击计划和寿终处置战略。但是，在制订法规框架时，应当考虑到工业界的意见和看法，并使工业界运营商有足够的时间落实新的条例规定。

---